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吉安满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持续督导的培训情况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吉安满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满坤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法规和规则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持续督导职责。2025 年 5 月 9 日，中泰证券项目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的要求完成了对满坤科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的持续督导培训工作，特向贵所报送培训工作报告。

一、本次培训的基本情况

（一）培训时间：2025 年 5 月 9 日

（二）培训方式：现场、线上和自学相结合的方式

（三）培训对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四）培训内容：本次培训的主题为“资本市场最新动态和上市公司及关键主体典型违规案例解析”，重点介绍了近期资本市场监管趋势、《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修订情况和上市公司及关键主体典型违规案例等事项。

二、培训成果

通过本次培训，培训对象加深了对资本市场监管趋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

法律法规的理解，进一步加强了合规意识，更加准确和深入地了解自身作为上市公司重要人员在公司规范运作等方面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本次培训有利于满坤科技进一步提高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水平，达到了预期的培训效果。

（本页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吉安满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持续督导的培训情况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陈春芳
陈春芳

马睿
马睿

